

#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

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现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,具体修订内容如下: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二条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由浙江炜冈机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。公司在 <b>浙江省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</b> 注册登记,取得营业执照,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326661705454E。	第二条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由浙江炜冈机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<b>发起</b> 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。公司在 <b>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</b> 注册登记,取得营业执照,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326661705454E。
2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为:一般项目:机械设备研发;印刷专用设备制造;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软件开发;通用设备制造(不含特种设备制造);机械设备销售;专用化学产品销售(不含危险化学品);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;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;化工产品生产(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);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;纸制品制造;纸制品销售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许可项目:货物进出口;技术进出口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)。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为:一般项目:机械设备研发;印刷专用设备制造;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软件开发;通用设备制造(不含特种设备制造);机械设备销售;专用化学产品销售(不含危险化学品);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;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;化工产品生产(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);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;纸制品制造;纸制品销售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许可项目:货物进出口;技术进出口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 <b>审批结果为准</b> )。 <b>(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:浙江省平阳县万全轻工生产基地机械工业区C09-1块地)</b> 。
3	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,监事会设主席一人。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,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,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 <b>不低于</b> 三分之一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	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,监事会设主席一人。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,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,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 <b>为</b> 三分之一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
4	第二百一十一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,其他任何语种或者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,以 <b>在公司登记机关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</b> 为准。	第二百一十一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,其他任何语种或者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,以 <b>公司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</b> 为准。

除修订以上条款外，其余条款不变。上述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变更内容以有权审批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。

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9日